

证券代码：833316

证券简称：宏商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 00-12: 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316	宏商科技	2024年12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锦龙大道 8 号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鹏盛会所”）为注册地在深圳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拟聘任鹏盛会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广东安普宏商电气有限公司购买 EPDM 插拔式电缆附件产品等，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叉新能源重工（山东）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电动装载机等，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含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烯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采购供暖设

备等，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含税）。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广东安普宏商电气有限公司、长春海达化学有限公司、烯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销售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60 万元（含税）的热缩产品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周云、钟晓光、马洁、马超、马国钊、许志民、周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个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件、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件、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31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锦龙大道8号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华冰 电话：0755-28483801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锦龙大道8号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